

# 山东交通学院文件

鲁交院发〔2018〕64号

---

## 山东交通学院 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迎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山东交通学院国有资产迎评工作实施方案》已经4月23日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山东交通学院  
2018年5月11日

# 山东交通学院国有资产迎评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考评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8〕9号）精神和工作要求，为迎接教育厅对我校进行的国有资产管理考评工作，加强我校国有资产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和效益，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迎评工作目标

通过国有资产考评工作，促进我校国有资产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和信息化，提高我校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益，更好地发挥资产管理工作在提升学校内部管理水平和推动学校综合改革中的保障作用，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

## 二、迎评工作安排

### （一）考评基准日

按照此次考评工作的要求，以2018年3月31日为资产考评工作的基准日。

###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国有资产考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学校成立国有资产考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实施学校国有资产考评工作，确保国有资产考评工作按时保质完成。国有资产考评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孔祥云

成 员：刘庆波 刘廷新 闫德志 徐 静 金兴民 孟祥荣

傅道春 尹则璞

国有资产考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国有资产考评具体工作的组织、协调和业务指导，国有资产自评资料汇总和上报工作，办公室设在资产管理处。

### 三、迎评工作方法和内容

#### （一）考评步骤

1. 准备阶段（5月24日前），研究制定资产考评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开展国有资产考评业务培训。

2. 自评阶段（6月15日前），各单位（部门）按照学校国有资产自评工作的统一要求，对照《山东省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考评打分表》中的评分标准，对本单位（部门）的资产管理工作逐项进行梳理，对使用的资产进行全面的清查核对，做到账物相符，并形成本部门的自查报告。

3. 核查与上报（7月15日前），资产管理处对各单位（部门）提供的自评结果进行核实、并按要求形成我校国有资产自评报告，并于8月31日前报送省教育厅。

4. 外评阶段（9-11月），由教育厅组织专家组对我校的国有资产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和实地考评。

#### （二）考评内容

##### 1. 队伍建设

国有资产使用部门要明确本部门资产管理工作负责人，至少配备一名有专业胜任能力的专职或兼职资产管理员。

## 2. 信息化管理

(1) 国有资产信息录入及时、准确、完整。

(2) 实施动态管理。资产使用部门、存放地点发生变动时，人员调动、调离、退休后，要及时进行交接、变更，并及时对固定资产系统数据进行更新。

(3) 资产处置后，应及时核销账务。

## 3. 资产配置

(1) 科学编制配置计划，按计划进行配置。申请配置固定资产的，必须有采购计划书。

(2) 购置大型、精密、贵重的仪器设备、珍版图书、或者大宗的一般设备、仪器、材料等要有论证报告，基本建设和大型修缮要有工程立项报告或项目立项审批表。

(3) 科学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程序规范，资料齐全。

(4) 对购置资产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及时进行验收，资产验收单上有验收人签字，对单价较高和大宗资产要有验收报告。

学校有关部门应对采购活动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进行监督。

## 4. 资产使用

(1) 资产使用部门和使用人要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每件资产责任到人，做到账实相符，权责清晰。

(2) 资产入账、调拨、调剂等变动及时履行相应手续，做到资产账账、账卡、账实相符。

(3) 已达使用状态的资产按规定及时转增固定资产，纳入资产管理系统；重点对照在建工程清单，不存在已使用但未转固定资产的工程。

(4) 落实对大型仪器设备的安全防护措施，定期检测、校验、维修维护，有检测、校验、维修报告或记录。

(5) 对积压、闲置或利用率不高的资产及时进行调剂。

#### 5. 资产清查

学校每年组织一次资产清查，盘盈资产及时入账，盘亏资产按规定权限和程序核销资产账务。

### 四、迎评工作要求

1. 本次国有资产考评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涉及面广，各单位（部门）要高度重视国有资产考评工作，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为国有资产考评第一责任人，要制定工作计划、明确任务和时间节点，责任落实到人。

2. 结合本单位（部门）的实际情况，对所使用国有资产做到以账对物、以物查账、见物就点、见账就清、全面清查，不留遗漏，不打埋伏。确保资产考评工作不走过场，考评结果真实，经得起检验。

3. 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反映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瞒报虚报。年终将该次考评结果作为年度绩效考核的

重要依据。

## 五、其他

1. 威海校区的国有资产考评工作，由威海校区管委会结合校区实际情况制定方案，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上报自评结果。

2. 国有资产考评完成后，对国有资产考评出的资产盘盈、资产损失和资金挂账等事项，按规定进行核实，未经审核批准，不得擅自处置。

3. 本方案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